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0〕执 01455 号

被检查单位: 江南布衣服饰有限公司(91330000577301019J)

地址: 浙江省杭州市益乐路 39 号 1 幢 3 楼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: _____职务: _____联系电话: _____

检查场所: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: 2020 年 9 月 8 日 15 时 50 分至 9 月 8 日 15 时 55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和婷 、 刘晟冉 ，证件号码为 110101068 、 110101022 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（出示证件）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

1.生产经营单位是否擅自变更规划许可确定的场所使用功能，危及生产安全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;

2.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、设备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;

3.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检查人员（签名）: _____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（签名）: _____

2020 年 9 月 8 日